

关于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核字[2020]00774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目录

问题1.....	1-18
问题3.....	18-28
问题4.....	28-36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
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核字[2020]007743 号

致：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贵所下发的《关于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所列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及讨论，对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重要问题

问题 1. 发行人于 2019 年 5 月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总额 29,284 万元，募投项目包括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发动机盘环件先进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军民融合理化检测中心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其中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除提升产线的热处理能力外，还将新建生产线提高对毛坯产品的后续加工能力，以满足下游客户对产品精度的要求。截至 2019 年末，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比例为 34.08%。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 90,437 万元，用于先进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基地项目。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结合公司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客户需求、在手订单、行业发展等，说明前次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展是否符合预期、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如有，请充分披露相关风险；（2）说明前次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是否有合理安排；结合前次募投使用资金尚未使用完毕、银行授信、资金状况、购买理财情况等，说明本次发行规模的必要性和合理性；（3）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中新建的精加工

生产线的联系和区别，是否属于重复建设；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模式及盈利模式；（4）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各项投资是否为资本性支出，项目预备费、项目铺底流动资金等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是否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的资金。

请保荐人及发行人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公司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客户需求、在手订单、行业发展等，说明前次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展是否符合预期、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如有，请充分披露相关风险

（一）前次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前次募投项目“400MN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有利于解决公司400MN模锻液压机产能瓶颈，增加大型铝合金锻件热处理能力及配套机加能力，完善公司产品种类。“发动机盘环件先进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可解决公司发动机用盘环锻件锻造及加工能力不足的问题。“军民融合理化检测中心公共服务平台项目”可增强公司理化检测能力，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减少对外部检测能力的依赖，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前次募投项目均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面临的经营环境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实际产能	539.04	1,078.08	1,078.08	1,078.08
产量	522.54	779.92	622	501.32
产能利用率	96.93	72.34	57.69	46.5

注：由于发行人主要产品为军用航空锻件产品，具有定制化、非标准化、非连续生产、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产能以生产量较大并具有代表性的产品作为计算基础，计算实际产能情况。由于自带料加工业务主要为掌握材料研发动态和相关工艺，为相关单位提供加工服务，加工量年度间变化较大，未合理反映发行人产能状况。故上述产量中不包含自带料加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逐年上升，2020年1-6月产能利用率为96.93%，订单较为饱和，产能利用率较高。

2、公司在手订单充足，客户需求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各类产品的在手订单金额为 68,242.43 万元，在手订单充足，客户需求未发生重大变化。2017-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7,476.00 万元、46,572.32 万元、61,387.64 万元，2017-2019 年营业收入分别比上年同期增长 25.66%、24.27%、31.81%，营业收入保持持续增长。

2020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127.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0.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65.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2%。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速度放缓的主要原因为：因新冠疫情因素导致公司及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时间延迟，尤其是产品的场内军检、运输、客户验收等受到较大的影响，致使一季度业绩有所下滑。随着疫情逐步受到控制，二季度以来公司订单已呈现恢复式增长。从全年来看，军工企业具有强制完成任务的特性，全年任务量仍将按计划完成，公司全年业绩将保持稳定增长。

3、国家政策支持为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航空产业进入高速发展阶段

航空航天产业是关系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战略产业之一，也是国家综合国力的集中体现和重要标志，是国家先进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受国家政策支持，航空产业发展迅速，市场空间巨大。

(1) 军机进入总量扩充、换代升级高峰期

军机进入总量扩充、换代升级高峰期，为航空零部件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在宏观经济稳定增长和国家政策推动下，我国军用航空呈现“井喷”式发展势头，随着歼-20、运-20、武直-10 和武直-19 等相继问世，我国已跻身于能同时研制先进的歼击机、歼击轰炸机、直升机、教练机、特种飞机等多种航空装备的少数几个国家之列。

总体数量上，我国军机数量仅为美国的 24%。《世界空军力量 2020》显示：2019 年，中国军机数量为 3210 架，占世界军机总量的 6%；美国军机数量 13266 架，占世界军机总量的 25%。美国军机数量相当于俄罗斯、中国、印度、日本、韩国及法国的战机数量总和，是中国军机数量的 4.1 倍。我国军机与美国相比在整体数量及新型战机占比方面存在较大差距。

年份	中国	美国	中国军机占美国比例
2014 年	2,860	13,902	20.57%
2015 年	2,942	13,717	21.45%
2016 年	2,955	13,764	21.47%
2017 年	3,036	13,407	22.64%
2018 年	3,187	13,398	23.79%
2019 年	3,210	13,266	24.20%

资料来源：《世界空军力量》，民生证券研究院

从代际上看，以战斗机为例，我国战斗机以歼-7、歼-8 代表的二代机为主，占比为 48%，以歼-10、歼-11 和歼-15 为代表的三代机占比为 41%；而美国方面，F-15、F-16 和 F-18 为代表的三代机约占 66%，以 F-22 和 F-35 为代表的四代机约占美国战斗机总数的 12%，因此我国战机更新换代的需求强烈。以歼-20、运-20 为代表的“20”系列先进装备已开始服役并进入爬坡放量阶段。另外，我国军机结构也与美国有较大区别，我国直升机、教练机占军机总数的比例较低，未来直升机、教练机数量有望快速提升。军机进入总量扩充、换代升级高峰期，为航空零部件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

(2) 民用运输业规模持续扩张，民用航空制造业将迎来蓬勃发展时机

根据《中国商飞公司市场预测年报（2019-2038）》，预计未来 20 年，我国航空公司将接收 9,205 架新机，市场价值约 1.4 万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0 万亿元，到 2038 年，中国的旅客周转量将达到 4.08 万亿人公里，占全球的 21%，中国机队规模将达到 10,344 架。在国内民航市场需求强劲背景下，我国民用航空制造业将迎来蓬勃发展时机。

(3) 国家大力推动国产客机发展，国产民机发展步入快车道

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大型民机制造产业能够带动经济增长，牵引科学技术进步，彰显国家综合国力，地位举足轻重。抓紧实施大型飞机重大专项是国家加快我国航空装备发展的重大举措。举全国之力、聚全国之智发展大型飞机，对我国航空工业的整体发展起到了极大地带动作用。

根据《中国制造 2025 技术路线图》提出的目标，到 2025 年，民用飞机产业年营业收入超过 2000 亿元；280 座级双通道干线飞机完成研制、生产和交付；干线飞机交付量占国内市场份额 10%以上，涡

桨支线飞机交付量占全球市场份额 10%-20%，通用飞机和直升机交付量占全球市场份额分别达到 40%和 15%。C919 订单达到 815 架，试飞取证加速，六架 C919 投入试飞工作；ARJ-21 订单达到 528 架，2020 年产能预计达到 30 架；AG600 稳步推进试飞，“新舟”系列涡桨支线客机最新型号新舟 700 预计 2020 年首飞。受益国家大力推动国产客机发展，国产替代加速，国产民机发展步入快车道。

从 2019 年开始，部分新型号的先进军机、大客机、新型运输机将逐步完成定型工作，进入批量生产阶段，且随着现有型号以及部分在研机型的批产加快，航空市场容量将快速增大。下游军机和民机市场的繁荣推动了上游零部件制造和加工的旺盛需求，行业景气度持续向好。

4、公司为航空锻件生产龙头企业，优势地位和核心优势未改变

公司目前拥有的 400MN 模锻液压机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单缸精密模锻液压机，可以满足目前在研、在役的先进飞机、航空发动机中的大型模锻件生产。公司产品目前已应用在新一代战斗机、新一代运输机及新一代直升机中，并为一些国产航空发动机供应主要锻件。公司拥有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和生产制造能力，建有“陕西航空大型部件锻压工程研究中心”、“西安市难变形材料成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在高温合金、钛合金、超高强度钢类大型锻件方面处于领先地位。三角防务承担了大量的航空军品生产及研制任务，生产销售重点以各主机厂已批产定型产品为主，并多次被评为航空工业集团及主机厂“优秀供应商”称号。公司作为国内航空零部件领先供应商的优势地位和核心优势未改变，主营业务不存在不利变化。

综上，近年来，航空零部件制造及加工行业收入持续增长，行业整体经营环境持续向好；公司为行业龙头，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公司产能利用率及在手订单充足，稳中向好的基本面未发生变化，公司经营环境和募投项目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

（二）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符合预期

截至 2020 年 8 月末，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20 年 8 月 末累计使用	截至 2020 年 8 月 末投资进度	截至 2020 年末预 计投资进度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	7,472.72	3,974.36	53.18%	93.75%
发动机盘环件先进制造生产	12,357.52	6,238.09	50.48%	96.26%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20年8月 末累计使用	截至2020年8月 末投资进度	截至2020年末预 计投资进度
线建设项目				
军民融合理化检测中心公共 服务平台项目	6,169.76	4,008.57	64.97%	94.52%
合计	26,000.00	14,221.02	54.70%	95.12%

注：2020年末首发募集资金使用比例将达到95.12%，剩余资金主要为项目的质量保证金等款项。

1、400MN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

首发招股说明书的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时间 阶段	1-3月	4-6月	6-9月	10-12月	13-15月	16-18 月	19-21 月	22-24月
可研编制、立项、环评 等手续	√							
设备订货、建设		√	√	√				
设备安装			√	√	√	√		
运行调试					√	√	√	
竣工验收								√

2019年5月首发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截至2020年8月末，时间间隔为15个月，按照首发招股说明书的项目建设进度，应当处于设备安装和运行调试阶段。截至2020年8月末，400MN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974.36万元，所处阶段为设备安装和运行调试。该项目的进展与首发招股说明书披露进度一致，募集资金使用比例53.18%与项目所处阶段吻合。

2、发动机盘环件先进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首发招股说明书的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时间 阶段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13-15月	16-18 月	19-21 月	22-24月
可研编制、立项、环评 等手续	√							
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	√						
施工准备		√						
土建施工			√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					√	√	√	
调试及验收								√

2019年5月首发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截至2020年8月末，时间间隔为15个月，按照首发招股说明书的项目建设进度，应当处于土

建施工和设备采购及安装阶段。截至 2020 年 8 月末，发动机盘环件先进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238.09 万元，所处阶段为土建施工和设备采购及安装阶段。该项目的进展与首发招股说明书披露进度一致，且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50.48%与项目所处阶段吻合。

3、军民融合理化检测中心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首发招股说明书的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时间 阶段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13-15 月	16-18 月	19-21 月	22-24 月
可研编制、立项、环评等手续	√							
方案及施工图设计	√	√						
施工准备		√						
土建施工			√	√	√	√		
设备采购及安装					√	√	√	
调试及验收								√

2019 年 5 月首发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截至 2020 年 8 月末，时间间隔为 15 个月，按照首发招股说明书的项目建设进度，应当处于土建施工和设备采购及安装阶段。截至 2020 年 8 月末，军民融合理化检测中心公共服务平台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008.57 万元，所处阶段为土建施工和设备采购及安装阶段。该项目的进展与首发招股说明书披露进度一致，且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64.97%与项目所处阶段吻合。

综上，首发三个募投项目建设周期均为 2 年，项目所处阶段与首发招股说明书披露进度一致，且募集资金使用比例与项目所处阶段吻合，首发募投项目进展符合预期。

二、说明前次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是否有合理安排；结合前次募投使用资金尚未使用完毕、银行授信、资金状况、购买理财情况等，说明本次发行规模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计划和安排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 14,221.02 万元，使用比例达到 54.70%。公司对于首发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已有合理安排，预计到 2020 年底累计使用首发募集资金 24,731.95 万元，使用比例达到 95.12%，届时基本使用完毕。预计使用进度计划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截至 2020 年 8 月末累 计使用	截至 2020 年 8 月末投 资进度	2020 年 9 月末预计 使用金额	2020 年第四 季度预计使 用金额	截至 2020 年末预计 使用金额	截至 2020 年末预计 投资进度
400MN 模锻 液压机生产 线技改及深 加工建设项 目	7,472.72	3,974.36	53.18%	138.90	2,892.06	7,005.32	93.75%
发动机盘环 件先进制造 生产线建设 项目	12,357.52	6,238.09	50.48%	3,064.74	2,592.44	11,895.27	96.26%
军民融合理 化检测中心 公共服务平台 项目	6,169.76	4,008.57	64.97%	38.47	1,784.32	5,831.37	94.52%
合计	26,000.00	14,221.02	54.70%	3,242.11	7,268.82	24,731.95	95.12%

注：2020 年末首发募集资金使用比例将达到 95.12%，剩余资金主要为项目的质量保证金等款项。

（二）本次发行规模的必要性和合理

1、前次募投使用资金使用情况

预计到 2020 年底累计使用首发募集资金 24,731.95 万元，使用比例达到 95.12%，届时基本使用完毕。

2、银行授信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银行授信额度。

3、资金状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49,286.45 万元。

4、购买理财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共计 5,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五个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4-16	2020-9-16	1.35-3.72	自有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月结构性存款 (代码:CXA00528)						资金
2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代码:CXA00578)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6-22	2020-9-22	1.35-3.22	自有资金

综合上述情况，目前公司的现金流情况良好，存在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但是，随着首发募投项目建设的推进，2020年首发募集资金将基本使用完毕。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经营环节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增加，目前闲置的自有资金将用于满足未来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预计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合计为74,364.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7,476.00万元、46,572.32万元和61,387.64万元，平均增长率为27.25%。以2019年年度财务数据为基期，假设公司2020-2022年期间各年营业收入以2017-2019年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27.25%增长，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项目、经营性流动负债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017至2019年平均水平，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2019年末	2017-2019年平均 销售百分比	预测期		
			2020年 /2020年末	2021年 /2021年末	2022年/2022 年末
营业收入	61,387.64	100.00	78,115.77	99,402.32	126,489.45
应收票据	15,974.54	31.85	24,880.62	31,660.59	40,288.10
应收账款	43,679.98	66.44	51,899.17	66,041.70	84,038.06
预付款项	50.28	0.95	741.57	943.64	1,200.79
存货	38,864.27	67.95	53,078.12	67,541.91	85,947.08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98,569.07	167.19	130,599.48	166,187.84	211,474.03
应付票据	22,815.24	27.92	21,810.72	27,754.14	35,317.15
应付账款	15,364.18	31.58	24,669.27	31,391.65	39,945.87
预收款项	608.44	1.63	1,275.24	1,622.74	2,064.94

项目	2019 年 12019 年末	2017-2019 年平 均销售百分比	预测期		
			2020 年 12020 年末	2021 年 12021 年末	2022 年12022 年末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38,787.86	61.13	47,755.23	60,768.53	77,327.96
流动资金占用额	59,781.21		82,844.25	105,419.31	134,146.07
流动资金缺口合计					74,364.86

综上，2020 年首发募集资金将基本使用完毕；未来三年流动资金缺口预计 74,364.86 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能完全满足未来流动资金的需求；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 128,043.99 万元，其中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 90,437.27 万元，仍有 37,606.72 万元的融资缺口。因此，虽然目前公司的资金状况能够满足现有业务的发展，但是满足不了未来流动资金的需求以及本次募投项目对建设资金的需求。公司融资是未来业务发展的切实需求，采用发行可转债方式筹集部分资金是必要且合理的。

三、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中新建的精加工生产线的联系和区别，是否属于重复建设；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的运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一）说明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中新建的精加工生产线的联系和区别，是否属于重复建设

1、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联系

本次募投项目分别为两个子项目，即“航空精密零件数字化智能制造生产线”及“飞机蒙皮镜像铣智能制造生产线”。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中的“新建机械加工生产线”建设均包含航空零部件的机械加工工序，均采用数控加工技术手段对毛坯件进行加工，以达到不同交付状态的过程。本次募投项目在前次募投的基础上延伸了加工工序、扩大了规模和加工品类，是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和归属点，逐步实现公司产品的进一步升级。

2、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的区别

本次募投项目在建设目标、建设内容、主要产品、主要工艺、产能设计、设备能力都有较大的区别，具体如下：

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前次募投项目
	蒙皮镜像铣 智能制造生产线	航空精密零件 数字化智能制造生产线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中"新建机械加工生产线"单元
建设目标	拓展蒙皮加工业务	实现产业链延伸,推动公司业务模式"从毛坯到粗加工件,到最终零件"状态交付转变	配套锻造业务的辅助工序及完成少量粗加工,减少外协
建设内容	一条蒙皮拉伸生产线,一条 3 米级大型卧式双五轴镜像铣生产线,一条 6 米级大型卧式双五轴镜像铣生产线;	9 条钛合金结构件加工生产线,其中 6 条卧式加工生产线,3 条立式加工生产线;1 条铝合金结构件卧式加工生产线;1 条发动机盘轴类零件五轴车铣复合中心加工生产线	由独立的普通数控铣床、镗床、车床组成
设备投入	共投入设备 43/台(套),组成智能化蒙皮拉伸机及镜像铣加工生产线 3 条,镜像铣加工设备均为双五轴数控加工中心	共投入设备 124/台(套),组成智能化生产线 13 条,大部分设备为高级的五轴卧式加工中心	机加设备一共约 20 台,除了一台五轴数控设备外以外,其余设备为中低档、满足粗加工即可的三轴加工设备及普通镗床、车床
主要产品及交付状态	专门针对蒙皮的机械加工	满足公司所有航空结构件的精密加工需要,主要满足钛合金、盘轴件等典型难加工件的精密加工	配套锻造业务的辅助工序以及少量粗加工业务
主要生产工艺	主要工艺流程:蒙皮拉伸→蒙皮装夹→正面铣削→工件翻转→背面铣削→重复加工至完成→切除夹口→检验→包装→入库	主要工艺流程:毛坯检查→加工基准→常规加工→超声波探伤→去应力退火→数控加工(半精加工、精加工)→表面处理→检验→包装→入库	1、辅助工序主要为锻造完成后铣探伤面、铣毛边等简单工序的处理; 2、粗加工主要工艺流程:毛坯检查→加工基准→常规加工→检验
产能设计	新增加工蒙皮类产品 5,184 件	1、新增钛合金、铝合金、高温合金及超高强度钢等粗加工和半精加工零件年产量 1,636 件; 2、新增钛合金、铝合金、高温合金及超高强度钢等精加工零件年产量 1,192 件	锻造工序的辅助工序处理能力以及少量粗加工业务

3、前次募投项目“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中“新建机械加工生产线”单元与“航空精密零件数字化智能制造生产线”的联系与区别

前次募投项目“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中“新建机械加工生产线”单元与“航空精密零件数字化智能制造生产线”均为机械加工生产线,但建设目标、生产工艺、产品和产量、

设备能力有着明显不同，具体如下：

（1）建设目标不同

前次募投的“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线技改及深加工建设项目”项目主要目的是提升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能力，主要设备为热处理设备及机加生产线设备。新增机加生产线单元主要是为了配套锻造业务的辅助工序，如锻造完成后铣探伤面、铣毛边等简单工序的处理，以及少量锻件的粗加工，补充现有业务模式下的产能不足及减少外协。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目标是实现产业链延伸，推动公司业务模式“从毛坯到粗加工件，到最终零件”状态交付转变，形成全工序交付能力，拓展零部件精密加工业务。因此两次募投项目建设目标有着根本的差异。

（2）生产工艺不同

前次募投项目中的“新建机械加工生产线”单元主要为了配套锻造业务的辅助工序，如锻造完成后铣探伤面、铣毛边等简单工序的处理，以及少量锻件的粗加工，工艺较为简单，本次募投项目针对公司所有锻件产品的粗加工和半精加工、精加工，直至零件状态交付，工艺复杂，质量要求高，交付标准有着较大区别：

项目	粗加工	半精加工	精加工
加工要求	去除零件毛坯的大部分加工余量,只保留精加工余量和修正变形所留的余量	在粗加工基础上通过进一步加工使余量更均匀,进一步释放变形	精加工是将零件加工至零件要求的尺寸
交付标准	余量一般留 5-6mm 左右	余量一般为 1-1.5mm(如果零件的结构性较好变形小,则不需要进行半精加工)	余量为 0

（3）产品和产量不同

前次募投项目产能及设备规模设计较小，机加设备投入较少，完成锻造工序的辅助工序及少量粗加工业务，远不能满足公司业务模式“从毛坯到粗加工件，到最终零件”状态交付转变的需求。本次募投共投入 124/台（套），组成智能化生产线 13 条，大部分设备为高级的五轴卧式加工中心，总设计产能为 2,800 件/年加工能力，满足铝合金、钛合金、高温合金及盘轴件等典型难加工件的精密加工需求，在满足现有锻件产品的加工需求的同时，同时也考虑到未来几年，随着前次募投项目投产及市场需求扩大新增产能的加工需求。

（4）设备能力不同

航空零部件结构复杂，加工精度要求高，航空零部件加工对形状、

材质、精度、强度以及重量都有苛刻的要求，且有大量复杂、难加工件。前次募投项目由于主要实现锻造工序的辅助工序处理能力及少量粗加工业务，所配套的设备为独立的普通机床，且在产能、加工精度、加工效率、复杂结构件加工能力上不能满足公司全面延伸产业链的要求。本次募投项目设备大部分为专门用于航空零部件加工的大部分设备为成生产线的高端五轴加工中心，与前次设备的优势如下：

①加工精度方面满足半精加工、精加工要求

前次募投采购机床主要为中低档三轴设备，设备转速低、扭矩大，在加工精度和表面粗糙度上加工能力较弱，主要适合大吃刀量的锻件的粗加工。而本次募投项目主要针对锻件的半精加工、精加工业务，采购的机床设备主要为五轴数控设备，具备高精度、高转速、高刚性的性能，针对小吃刀量的高速铣削，使加工精度和表面粗糙度满足精加工交付的要求。

②自动化、智能化程度高

前次募投项目采购的主要是独立的传统的三轴机床，需要人工流转、找正和排屑，且由于加工时滑枕的大悬伸导致刀具末端刚性低，为了保证加工精度，需采用低速、小进给切削参数，材料去除率低下。本次募投项目引进的卧式五轴加工生产线具有以下优势：

A. 自动化、高集成度。自动化加工是实现飞机结构件高效加工的发展趋势，卧式五轴加工生产线加工过程中工件立式装夹能够实现自动物流上下料，且便于切屑自动排送，高刚性卧式结构床身能够实现高速、大进给切削，结合大型结构件的自动立卧翻转系统、自动清洗和信息化控制等手段，能够大幅提高飞机结构件铣削的智能化水平和加工效率。

B. 智能化程度高。具备生产过程数据自动采集、自适应加工和管控，全工艺覆盖、自主化运行、可靠性自检和智能化管控等一系列功能，实现加工时间、刀具、人工有效控制，降低耗材成本和其他成本。

③优秀的航空钛合金、盘轴件等难加工件处理能力

公司主要锻件产品为钛合金飞机结构件，以及钛合金、高温合金盘轴件，为典型难加工件，普通数控机床未能满足加工效果和效率的要求。飞机结构件主要为钛合金框、梁、壁板等，主要有轮廓尺寸大、槽腔多、槽腔深、壁薄且通常具有变斜角曲面等结构特点，为典型的弱刚性结构；盘轴件主要包括钛合金整体叶盘、钛合金压气机盘、高

温合金低压以及高压涡轮盘、机匣等，数控加工时材料去除率高达90%-95%，薄壁、台阶深孔等复杂特征占80%以上。钛合金材料本身弹性模量低、弹性变形大、切削温度高、导热系数低、高温时化学活性高，使得切削粘刀现象严重，容易加剧刀具磨损，导致钛合金切削加工性较差；高温合金中含有较多的高熔点合金元素，导致高温合金材料的切削加工性比较差，塑性变形抗力大，切削负荷重，切削温度高，而且加工后材料表面层的加工硬化现象明显，残余应力大，对刀具磨损严重，耗材成本高。由于钛合金和高温合金加工难度大，加工周期长，一个钛合金和高温合金的加工时间往往是同规格铝合金锻件的3-4倍，提高加工效率至关重要。此外，钛合金和高温合金材料昂贵，一个不合格产品造成的损失往往需要加工数个合格产品才能弥补，因此有很高的良品率要求。因此，从量产的角度，公司主要锻件产品在普通的数控机床设备上加工不能达到较好的加工效果和经济效益。

本次募投项目引进的精密加工生产线为专门针对航空零部件加工的定制化设备。如针对钛合金加工的特点，本次募投项目钛合金结构件卧式加工设备滑鞍、移动立柱、交换工作台均采用高强度铸铁铸造；底座、床身采用高强度焊接钢结构；机床各部件具有较高的抗弯、抗扭、抗压性能，使机床具有很高的刚性和精度稳定性；设备采用刀具内冷、外冷相结合的切削冷却方式，保证了钛合金加工过程中的刀具低磨损、加工效率高、加工工况稳定。

针对盘轴类件的加工，传统加工方式是铣床、镗床和车床单独加工各自工序，中途需要反复拆装校准工件，效率低精度差，本次项目建设的100P卧式五轴加工中心不同于常见的摆头转台结构多轴铣车复合机床，采用的是转台摆头五轴机床结构，转台采用高转速力矩电机传动实现工件的车削要求，主轴配置紧凑型小尺寸铣车复合加工电主轴，搭配不同的直角头，实现叶轮、叶盘的精细特征加工，减少了不同工序中繁杂的复杂找正，提高了加工效率。

因此，与前次募投项目采购的中低档机床相比，本次采购设备为专门针对公司航空零部件产品加工的定制化生产线，在加工精度、效率、稳定性、降低刀具磨损均有显著的优势。

4、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重复建设

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中的机加工部分同属于机械加工范畴，在技术领域有共通点，设备有相似点。前次募投项目主要目的

是提升 400MN 模锻液压机生产能力，本次募投项目目的是通过引进高度自动化、智能化、高精度和高效率的成套生产线，实现工艺和生产线的全面优化升级，满足公司所有产品产业链的深度延伸，推动公司业务模式“从毛坯到粗加工件，到最终零件”状态交付转变。两次募投项目在建设目标、主要产品、产能规模、生产工艺、设备能力等方面均有较大差距，不属于重复建设。

（二）本次募投项目运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1、盈利模式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根据客户规定参数及来料，为客户提供航空、航天等领域锻件及蒙皮产品加工服务，并收取加工费。其中锻件加工一部分重要业务是承接公司生产的锻件产品下游精密加工业务，丰富产品结构及延伸产业链。

2、运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本项目主要为各主机厂商提供航空零部件精密加工服务。蒙皮镜像铣项目主要采用来料加工模式，精密加工项目主要承接公司的锻件进行进一步加工，公司需要自行采购的材料主要为各种刀具、切削液、导轨油等辅料，在公开市场均容易取得。

（2）生产模式

公司在生产上采用订单式生产的模式，生产组织按客户来料及排产计划进行，加工完成后向客户交付。

（3）销售模式

本次募投目标客户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及其下属单位以及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等航空、发动机主机厂商，产品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通过试制或参与预研获得新产品订单。①对于已经批产并成熟供货产品，公司根据接受到的装备订单与下游直接客户签订合同，产品完成生产经检验合格后正式交付客户；②对于已定型但公司未曾供货产品，公司通过参与产品试制，在完成供应商认证及产品认证后进入其供应商目录并获取订单；③对于在研、预研阶段新产品，公司通过在武器装备早期设计阶段参与设计定型，使公司的加工工艺水平反映在武器装备的技术指标中，从而使得公司成为该装备型号可供选择的供应商之一并获得订单。

四、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各项投资是否为资本性支出，项目预备费、

项目铺底流动资金等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是否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的资金

(一) 本次募投项目各项投资是否为资本性支出

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为 128,043.99 万元，其中 90,437.27 万元来源于本次募集资金，其余资金公司以自筹方式解决。总投资额中建设投资 24,897.00 万元，占比 19.44%；设备投资 85,490.00 万元，占比 66.77%；土地投资及其他费用 9,014.84 万元，占比 7.04%；预备费用 5,519.35 万元，占比 4.31%；铺底流动资金 3,122.81 万元，占比 2.44%。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费用或名称	金额	投资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建设投资	24,897.00	19.44	是
2	设备投资	85,490.00	66.77	是
3	土地投资及其他费用	9,014.84	7.04	是
4	预备费用	5,519.35	4.31	否
5	铺底流动资金	3,122.81	2.44	否
合计		128,043.99	100.00	

本次募投项目投资主要用于建造厂房、购置设备、购置土地使用权，除铺底流动资金、预备费以外，均为资本性支出。资本性支出占比 93.25%，非资本性支出占比 6.75%。

(二) 项目预备费、项目铺底流动资金等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以下简称“《审核问答》”）第 14 条，再融资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银行贷款的比例执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或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 30%。

本次募投项目预备费用 5,519.35 万元、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3,122.81 万元，合计 8,642.16 万元，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9.56%。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比例符合《审核问答》、《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

版)》等相关规定。

(三)募集资金是否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的资金

1、募投项目进度安排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 36 个月，计划分五个阶段实施完成，包括：可研编制、立项、环评等手续，厂房建设等工程施工，设备订货、建设，设备安装，运行调试，竣工验收。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名称	时间		2021												2022												2023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可研、立项																																						
2	环评、安评																																						
3	施工图设计、文件编制																																						
4	项目前期报建备案																																						
5	土建施工																																						
6	设备安装、调试																																						
7	设备试运行																																						

2、募投项目当前建设进展

截至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开始实际建设，仅开展前期可行性论证规划等相关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投入的情形。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针对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的区别与联系以及发行人经营环境情况，查阅前次募投项目和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网上查询行业信息及研报，查阅发行人在手订单、审计报告及年度报告，与公司业务与技术负责人进行访谈；

2、针对前次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未来使用计划，访谈了公司相关管理人员；查阅了发行人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了解发行人的资产负债、银行授信、银行借款与现金流等财务状况；获取了发行人目前货币资金的使用计划，并进行了分析测算。

3、查阅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进度安排，并对补充流动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进行了复算；与发行人管理层

及相关人员沟通，并结合公司提供的财务资料，核查发行人董事会决议日前及回复出具日前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及资金投入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前次募投项目进展符合预期，经营环境不存在重大变化。

2、公司对于首发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已有合理安排，预计到2020年底基本使用完毕；目前公司的资金状况能够满足现有业务的发展，但是满足不了未来流动资金的需求以及本次募投项目对建设资金的需求。公司融资是未来业务发展的切实需求，本次发行规模是必要且合理的。

3、本次募投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中的机加工部分同属于机械加工范畴，在技术领域有共通点，设备有相似点，两次募投项目在建设背景、针对的产品类型、产品精度要求、工艺复杂度、设备先进性、产能设计等方面均有较大差距，不属于重复建设。

4、本次募投项目资本性支出占比93.25%，非资本性支出占比6.75%；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642.16万元，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9.56%，符合《审核问答》、《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投入的情形。

问题3.截至2020年3月31日，发行人净资产金额180,875万元，货币资金余额5,102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54,500万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90,437万元。2020年1-3月，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发行人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41.45%。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说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相关规定；（2）披露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下同）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3）补充披露最近一期业绩下滑的原因，相关不利影响是否持续，对生产经营、本次募投项目以及还本付息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请保荐人及发行人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本次募集资金规模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相关规定

根据《审核问答》，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应当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水平，具体如下：

1、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50%。

2、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公司债及企业债计入累计债券余额。计入权益类科目的债券产品（如永续债），向特定对象发行及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债券，以及具有资本补充属性的次级债、二级资本债，不计入累计债券余额。累计债券余额指合并口径的账面余额，净资产指合并口径净资产。

3、上市公司应结合所在行业的特点及自身经营情况，分析说明本次发行规模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及合理性，以及公司是否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

（一）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之日，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0.00 元，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已获准未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2020 年 3 月末公司净资产 180,874.55 万元，2020 年 6 月末公司净资产 182,243.03 万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 90,437.27 万元。

1、本次发行完成后，假设本次可转债转股期限内投资者均不选择转股，且可转债不考虑计入所有者权益部分的金额，预计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90,437.27 万元，占 2020 年 3 月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0%和 49.62%，均不超过 50%。

2、本次发行完成后，假设本次可转债转股期限内投资者均不选择转股，可转债考虑计入所有者权益部分的金额。假设以近期发行的 AA-评级和不提供担保的可转债的票面利率作为参考，即本次可转债存续期 6 年内每年度的年票面利率分别为 0.40%、0.60%、1.00%、1.50%、2.00%、3.00%，假设以近期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企业债收益率曲线（AA-）的 6 年期到期收益率 6.7343%作为计算可转债债券成份的折现率，经测算，可转换公司债券 90,437.27 万元的负债成分和权

益成分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74,253.06 万元和 16,184.21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预计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74,253.06 万元,占 2020 年 3 月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公司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1.05%和 40.74%,均不超过 50%。

(二) 本次发行规模对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1.98%、20.53%、21.77% 和 28.05%,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并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平均值。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单位: %

公司名称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通裕重工	56.32	55.29	48.55	46.36
金雷风电	10.60	13.33	5.47	6.66
中飞股份	64.25	28.11	29.89	29.53
中航重机	57.72	54.64	61.79	68.44
可比公司均值	47.22	37.84	36.43	37.75
三角防务	28.05	21.77	20.53	21.98

经前述测算,可转换公司债券 90,437.27 万元的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分别为 74,253.06 万元和 16,184.21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模拟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模拟)
流动资产合计	186,598.92	277,036.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677.73	66,677.73
资产总计	253,276.64	343,713.92
流动负债合计	63,248.32	63,248.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85.29	82,038.35
负债合计	71,033.62	145,286.67
资产负债率	28.05	42.27

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为 128,043.99 万元,采用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募集资金 90,437.27 万元,较银行借款等方式更有利于公司降低资金成本,提升公司股东回报率。以 2020 年 6 月末的资产结构为参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为 42.27%,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平均值相当。因此,本次发行规模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使其接近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符合行业特点和自身经营需要。

(三) 公司有足够的现金流来支付公司债券的本息

假设以近期发行的AA-评级和不提供担保的可转债的票面利率作为参考，即本次可转债存续期6年内每年度的年票面利率分别为0.40%、0.60%、1.00%、1.50%、2.00%、3.00%，本次可转债存续期6年内对应各年度利息分别为361.75万元、542.62万元、904.37万元、1,356.56万元、1,808.75万元、2,713.12万元，本次可转债到期后需兑付的本金为90,437.27万元。2017-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324.16万元、7,991.35万元和13,924.12万元。公司目前无其他有息债务，公司的现金流足以支付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本息。

综上，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募集资金规模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使其接近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符合行业特点和自身经营需要；公司的现金流足以支付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本息；本次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会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50%。因此，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符合《审核问答》等相关规定。

二、披露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下同）的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主营业务，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一）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认定标准

根据《审核问答》，财务性投资、类金融业务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金额较大指的是，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根据《审核问答》：“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

(二) 董事会决议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9日、6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十三次会议，审议本次发行可转债相关事项。2020年6月9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下同）情况如下：

1、设立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设立、投资或拟设立、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2、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3、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存在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1	平安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20年0348期人民币产品（代码TGG200348）	结构性存款	5,500.00	2020-1-10	2020-4-10	1.10-3.75	自有资金	是
2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537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代码：1201205372）	结构性存款	5,500.00	2020-1-10	2020-4-13	1.40-3.75	自有资金	是
3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460）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0-1-10	2020-4-10	1.35-3.74	自有资金	是
4	招	挂钩黄金三层	结构性	12,000.00	2020-1-23	2020-2-24	1.15-3.94	募集	是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商银行	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477)	存款					资金和自有资金	
5	平安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20年000223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13,000.00	2020-2-14	2020-5-15	1.10-3.75	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是
6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47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0-2-18	2020-5-18	1.35-3.80	募集资金	是
7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48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2-26	2020-5-26	1.35-3.81	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是
8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结构性存款	9,500.00	2020-2-26	2020-5-27	1.40-3.85	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是
9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499)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0-3-20	2020-6-22	1.35-4.03	自有资金	是
10	平安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2020年000641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4-16	2020-7-16	1.10-3.75	自有资金	是
11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五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52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4-16	2020-9-16	1.35-3.72	自有资金	是
12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4-16	2020-7-16	1.40-3.75	自有资金	是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行	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13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0-5-21	2020-8-20	1.40-3.40	募集资金	是
14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结构性存款	7,500.00	2020-5-29	2020-8-27	1.40-3.40	自有资金	是
15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564)	结构性存款	5,500.00	2020-5-28	2020-8-28	1.35-3.27	募集资金	是
16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578)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6-22	2020-9-22	1.35-3.22	自有资金	否

上述理财产品系公司以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有持有期限短、收益稳定、风险低的特点,公司购买上述理财产品主要是为了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属于购买收益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金融产品的情形,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类金融业务

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三) 公司最近一期末是否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

公司主营业务为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的锻件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在航空领域,公司为我国军用和民用航空飞行器提供包括关键的结构件和发动机盘件在内的各类大型模锻件和自由锻件,也是公司占比最大的业务类型。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诸如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

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相关的会计科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其中: 财务性投资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00.00	13.42	-
其他应收款	85.78	0.03	-
其他流动资产	1510.68	0.6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37.70	1.55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平安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保本挂钩利率) 2020 年 000641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4-16	2020-7-16	1.10-3.75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	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五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52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0-4-16	2020-9-16	1.35-3.72	自有资金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0-4-16	2020-7-16	1.40-3.75	自有资金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0-5-21	2020-8-20	1.40-3.40	募集资金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 天)	结构性存款	7,500.00	2020-5-29	2020-8-27	1.40-3.40	自有资金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天)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564)	结构性存款	5,500.00	2020-5-28	2020-8-28	1.35-3.27	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CXA00578)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0-6-22	2020-9-22	1.35-3.22	自有资金

公司购买的上述结构性存款均为商业银行发行的收益波动小且风险低的理财产品，期限较短，系公司对货币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非为获取投资收益而开展的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85.78万元，均为保证金、押金或备用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1,510.68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3,937.70万元，为预付设备及工程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

（四）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财务状况分析”之“（五）财务性投资分析”补充披露。

三、补充披露最近一期业绩下滑的原因，相关不利影响是否持续，对生产经营、本次募投项目以及还本付息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一）最近一期业绩下滑的原因，相关不利影响是否持续，对生产经营、本次募投项目以及还本付息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020年1-3月公司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151.63万元，较上年同期5,417.29万元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1、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上、下游客户复工时间延迟，产品生产和销售发货收到一定影响，导致公司2020年1-3月实现营业收

入 14,346.7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89%。

2、销售产品结构变化导致销售毛利率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保持稳定，且各年的综合毛利率较为稳定，但报告期各季度公司销售产品存在结构上的变化，导致各季度的毛利率有所波动。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

季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一季度	40.29	44.42	56.70	35.54
二季度	45.51	45.50	38.78	57.80
三季度	-	40.77	49.48	38.99
四季度	-	47.20	41.40	44.39

2020 年 1-3 月部分高毛利率的产品尚未在当期实现收入，导致当期综合毛利率 40.29%，较上年同期 44.42%下降较大，从而导致当期实现销售毛利 5,780.0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99%。

3、研发项目增加导致研发费用同比上升

2020 年 1-3 月公司研发项目较多，导致研发费用金额较大为 674.95 万元，较去年同期 178.41 万元上升 278.32%。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开展工作部署，有序组织复工复产，弥补生产交付差距，逐步降低疫情对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2020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127.0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0.87%，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已基本消除。

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毛利率上升至 45.51%，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2020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65.3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6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653.67 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 2.59%。由于销售产品结构变化导致销售毛利降低的影响已逐步消除。

综上，导致 2020 年 1-3 月公司业绩下滑的不利因素已逐步消除，相关不利影响不会持续，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本次募投项目以及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盈利能力分析”之“（四）利润主要来源”补充披露以上内容。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会计师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查询了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对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以及现金流是否足以支付可转换债券的利息进行了测算；

2、查阅了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审计报告、三会文件以及其他公告性文件，与公司沟通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是否存在新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和类金融业务情形；

3、核查了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公司财务性投资有关会计科目发生额及余额；

4、取得并查阅了银行存款、理财产品的合同/协议；

5、就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了解了公司复工时间以及生产经营等情况；

6、取得了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成本明细表，并分析了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和销售产品在不同季度间的结构性变化。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本次募集资金规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相关规定；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前六个月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最近一期末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情形；导致最近一期业绩下滑的不利影响不会持续，对生产经营、本次募投项目以及还本付息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问题4.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分别为26,650万元、29,742万元、46,106万元和59,121万元，最近三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1、1.74、1.71次/年。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一大客户销售占比均在80%以上。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或披露：（1）结合收入变动、销售信用政策变化，说明应收账款金额持续增加、周转效率持续下降的原因；（2）说明与第一大客户合同约定的回款条款以及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是否存在逾期回款情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充分披露对第一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请发行人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收入变动、销售信用政策变化，说明应收账款金额持续增加、周转效率持续下降的原因

(一) 应收账款与收入的对比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1-6月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63,783.55	46,106.09	29,742.39	26,650.19
当期营业收入	32,127.07	61,387.64	46,572.32	37,476.00
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99.27	75.11	63.86	71.11
应收账款同比增幅	34.22	55.02	11.60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0.87	31.81	24.27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6,650.19 万元、29,742.39 万元、46,106.09 万元和 63,783.55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各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1.11%、63.86%、75.11%和 99.27%（年化），各期之间有所波动，主要原因如下：

1、受应收票据结算方式占比下降的影响

2017-2019 年末，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2.87%、106.41%、103.27%，基本保持稳定。2019 年末、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7,287.63 万元、14,211.26 万元，较 2018 年末下降较多，导致 2019 年末、2020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与客户一般不会在合同中或发货时或产品验收时事先约定是否采用票据结算，产品验收时确认为应收账款，待收到客户开具的票据时才确认为应收票据。产品验收与应收票据开具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公司 2019 年 12 月和 2020 年 6 月的销售规模较大，分别为 12,397.92 万元和 14,378.20 万元。针对该部分销售，客户尚未在 2019 年 12 月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前开具票据，导致公司在当期全部确认为应收账款。因此，2019 年 12 月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增加较大。

2、受疫情的影响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21.38%，，主要原因是受疫情等因素的影响。

(二) 主要客户的货款信用政策和货款结算周期比较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发行人客户主要大型军工央企，付款手续较为繁琐，客户自身资金结算安排亦受最终用户的资金预算、资金结算等的流程影响。

发行人与客户在销售合同中约定了关于付款期限的相关安排，一般为验收合格后一定期间内付款，发行人与客户实际货款结算周期较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的货款信用政策和货款结算周期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放宽信用期限和应收账款超出信用期限的情形。

发行人客户主要为大型整机厂商，该类客户信誉良好，且与发行人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客户信用状况较为稳定，应收账款账龄集中在一年以内，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

1、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对比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效率指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中航重机	2.18	2.09	1.93	2.21
	通裕重工	3.04	2.74	2.76	2.72
	金雷风电	3.14	3.05	3.03	2.70
	中飞股份	4.52	3.12	2.56	2.60
	平均值	3.22	2.75	2.57	2.56
	发行人	1.24	1.71	1.74	1.9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军工央企，付款手续较为繁琐。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虽为锻件生产，但所从事的具体领域与公司存在差异。

(2) 可比上市公司披露的信用政策和结算周期

①可比上市公司在其公开文件中披露的信用政策和结算周期摘录如下：

公司名称	披露内容
通裕重工	结算方式一般为货到及发票到后进行结算，按合同约定付款进度和期限付款
中飞股份	公司对于核领域客户不收预付款，客户收货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公司根据收货回执开具发票确认收入，中核机械与公司的销售结算周期一般为3个月，其余客户与公司的销售结算周期一般为1~2个月。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限一般为3~6个月 公司对于非核领域客户一般预收一定的预付款，客户收货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公司根据收货回执开具发票确认收入，客户与公司的销售结算周期一般为1~2个月。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限一般为1~3个月
金雷风电	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财务状况、与客户长久的合作关系及深厚的合作基础，基于稳固双方战略合作关系的长远考虑，对下游比较优质的风电整机客户在暂时的资金逆境中给予谅解，如

公司名称	披露内容
	国电联合、华仪风能、苏司兰等。随着公司下游客户经营业绩和资金流状况的逐步改善，公司一方面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另一方面遴选信用良好的优质客户优先供货。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商业评估体系，制订了严格的客户资信审批程序，按照公司制订的信用评估体系，综合分析客户的财务状况、销售规模、区域覆盖、历史回款等指标，对客户进行分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在订单持续增长的情况下，优先满足长期合作及信用良好的大客户，以保证回款的安全性。

注：中航重机近年公开资料中未披露其信用政策和结算周期

②发行人与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的信用政策和结算周期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因为：虽然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虽均为锻件生产，但所从事的具体领域与发行人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立足于航空制造领域，客户主要为主机厂商。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696）、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0581）均立足于航空制造领域，其客户类型、结算方式与发行人较为类似，相关情况列示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客户类型	结算方式
1	爱乐达航空	军用飞机和民用客机航空零部件的精密加工业务	直接客户主要为主机厂商，最终客户主要为军方和民航、通航运营企业。	公司作为航空零部件制造企业，受终端客户的采购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金计划审批流程等因素的影响，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不高。 主机厂通常按照飞机批次，就某一批飞机相关的供应商统一安排结算。尤其是研制件，由于往往交付与结算周期长，主机厂往往在研制件获用户最终认可后，结合最终用户最终付款进度，对与该机型的相关产品统一与相关供应商进行结算
2	晨曦航空	研发、生产、销售航空机电产品及提供相关专业技术服务	直接客户主要为主机厂商，最终客户主要为军方。	由于军方及主机厂商等客户的结算进度不同，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可分为两种情况：1、销售产品给军方客户及非军方客户中的其他客户，在销售合同中通常有具体的付款时间，一般为“物资检验验收合格并完成交货后 30 天内”，但应收账款实际回款时间超过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2、销售产品给非军方客户中的主机厂商，一般根据军方与之结算的进度向公司付款，因此与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中通常未约定具体的付款时间。 对于主机厂及其他客户，由于在采购本公司产品后还需要进行整机生产、试飞、交付等环节，整机交付军方后才能与军方进行结算，结算完成后，再由主机厂与各配套单位结算，因此整个周期相对较长，一般会跨年

注：上述资料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与上述两家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列示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晨曦航空	0.32	1.09	1.01	1.25
	爱乐达航空	1.30	1.67	1.41	1.41
	平均值	0.81	1.38	1.21	1.33
	发行人	1.24	1.71	1.74	1.91

注：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年报等。

综上所述，发行人贷款信用政策和货款结算周期与同领域上市公司类似，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行业惯例。

2、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意见

会计师查阅了可比上市公司的年报、招股说明书，了解军工行业的结算模式；对发行人销售信用政策、结算政策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情况的了解，对内部控制进行了测试程序，并查询了同领域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抽查了与销售相关的重要合同、产品出库单、客户方签收单、客户方出具的产品验收证明、销售发票、运费、销售回款等资料，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向管理层询问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期的事项。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与收入的增长相适应，应收款项余额较大符合行业特征；发行人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一致，不存在放宽信用期限的情形，报告期内信用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说明与第一大客户合同约定的回款条款以及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是否存在逾期回款情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充分披露对第一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一）公司与第一大客户约定的回款条款

发行人与客户在销售合同中约定了关于付款期限的相关安排，一般为验收合格后一定期间内付款。

（二）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期末余额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2020年7-8月		期后累计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时间	期末 余额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6 月		2020 年 7-8 月		期后累 计回款 比例
		回款 金额	回款 比例	回款 金额	回款 比例	回款 金额	回 款 比 例	回款 金额	回 款 比 例	
2017 年末	23,350.18	23,350.18	100.00							100.00
2018 年末	25,513.44			23,702.75	92.90	1,000.00	3.92			96.82
2019 年末	41,748.64					13,223.2 2	31.6 7	4,843.9 8	11.6 0	43.27
2020 年 6 月 30 日	48,466.92					835.70	1.72	7,697.2 0	15.8 8	17.60

(三) 是否存在逾期回款情形

公司第一大客户不存在逾期回款的情形。

(四)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597.46	82.46	2,629.87	5.00
1-2 年	11,186.09	17.54	1,118.61	10.00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63,783.55	100.00	3,748.48	-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690.02	94.76	2,184.50	5.00
1-2 年	2,416.07	5.24	241.61	10.00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	-	-	-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	-	-	-
合计	46,106.09	100.00	2,426.11	-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736.11	99.98	1,486.81	5.00
1-2 年	6.27	0.02	0.63	10.00
2-3 年	-	-	-	-
3-4 年	-	-	-	-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29,742.39	100.00	1,487.43	-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517.82	99.50	1,325.89	5.00
1-2 年	67.34	0.25	6.73	10.00
2-3 年	43.20	0.16	12.96	30.00
3-4 年	21.83	0.08	10.92	50.00
4-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26,650.19	100.00	1,356.50	-

公司主要产品主要为航空领域的模锻件，销售客户为航空装备主机单位，应收账款质量较高，财务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结构以 1 年以内为主，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99.50%、99.98%、94.76%、82.46%。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71.11%，但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属于正常回款周期。2018 年，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同比增长 11.60%，低于营业收入的同比增幅，显示出良好的回款能力。2019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同比增长 55.02%，高于营业收入的同比增幅，主要是客户付款手续繁琐和票据结算方式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军工航空可

比公司比较

单位：%

账龄	中航重机	通裕重工	金雷风电	中飞股份	平均值	发行人
一年以内 (含一年)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20.00	20.00	20.00	22.50	3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0.00	47.50	50.00
4-5 年	80.00	80.00	60.00	50.00	67.5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各可比公司年报。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与可比上市公司保持基本一致，并略高于平均水平，发行人对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充分。

（五）会计师核查程序和意见

会计师查阅了可比上市公司的年报、招股说明书，了解军工行业的结算模式；

了解了发行人的主要信用政策，了解了发行人的相关会计政策，查阅了可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比对了坏账计提比例。

检查公司与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合同、产品出库单、客户方签收单、客户方出具的产品验收证明、销售发票、运费、销售回款等资料；检查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询问管理层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期限的情形。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的信用政策、结算政策与同领域上市公司类似，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公司与第一大客户的回款不存在逾期的情形。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接近；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和合理的。

（六）补充披露情况

公司已分别在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特别风险提示”之“（十三）对第一大客户依赖的风险”和“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十三、对第一大客户依赖的风险”补充披露相关风险，具体内容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的第一大客户为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单位，公司来源于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单位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3,429.97 万元、39,052.01 万元、53,684.10 万元和 28,739.5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

入的比例分别为 89.20%、83.85%、87.45%和 89.46%。公司向航空工业集团下属单位销售占比较高主要系行业特点所致。如果公司第一大客户由于自身原因或宏观经济环境的重大不利变化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而公司又不能及时拓展其他新的客户，将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徐士宝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霞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雄, 梁春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6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证书编号: 1100015801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三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徐士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10-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42519791023437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不在此处
Not her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烟台)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Yantai)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徐士宝
证书编号: 110001580146



2012年2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不在此处
Not her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烟台)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Yantai)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张霞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03-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72619900301164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006169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07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霞
证书编号: 3100000061694

年 月 日
/y /m /d